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召开 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相关 议案,并经 2016 年 3 月 18 日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对《苏州春兴精 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进行了修订。 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资本市场情 况,公司对预案进行了二次修订,该事项已经2016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 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修 订内容如下:

一、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内容

结合近期国内资本市场、相关政策和监管环境发生的变化情况,经过审慎考 虑和研究,公司拟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 "发行数量"、"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1) 发行数量

本次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拟不超过12,300万股。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资金需求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拟不超过11,800万股。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资金需求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2)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调整前: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17,016.23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将用于新建年产移动通信射频器件115万套生产项目、新建年产智能互联设备精密结构件470万件生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需要数量	募集资金拟投入数量
1	新建年产移动通信射频器件 115 万套 生产项目	59,826.86	58,786.86
2	新建年产智能互联设备精密结构件 470万件生产项目	28,832.22	28,229.37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18,659.08	117,016.23

注: 新建年产移动通信射频器件 115 万套生产项目和新建年产智能互联设备精密结构件 470 万件生产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不包含土地购置费用。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募集资金总额,募集 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 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次调整后: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12,016.23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新建年产移动通信射频器件115万套生产项目、新建年产智能互联设备精密结构件470万件生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需要数量	募集资金拟投入数量
1	新建年产移动通信射频器件 115 万套 生产项目	59,826.86	58,786.86
2	新建年产智能互联设备精密结构件 470万件生产项目	28,832.22	28,229.37
3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13,659.08	112,016.23

注:新建年产移动通信射频器件 115 万套生产项目和新建年产智能互联设备精密结构件 470 万件生产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不包含土地购置费用。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募集资金总额,募集 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 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调整了原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金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了原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金额,《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调整了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相关内容,同时在董事会编制的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修改了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的影响进行了更新,并进行了披露。

四、对预案(修订稿)之日至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告之日期间发生的变更事项进行了更新

此变更事项主要包括根据公司最新情况进行的更新、更新已披露的 2016 年 半年度财务数据及其他变更事项。修订后的预案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苏州春兴 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